灵丘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25年3月

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扩内需、优结构、强信心、促发展，聚焦“各项工作迈入全市第一方阵”工作要求，推动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增速，全县经济运行稳中快进、进中向优，发展向好态势不断巩固拓展。

一、综合

经济增长：根据地区生产总值初步核算结果，2024 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86.62 亿元(按现行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14.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0.17 亿元，同比增长 6.7%；第二产业增加值 12.59 亿元，同比增长 7.0%；第三产业增加值 63.86 亿元，同比增长 18.3%。第一、二、三产业占 GDP 的比重分别为：11.74%、14.54%、7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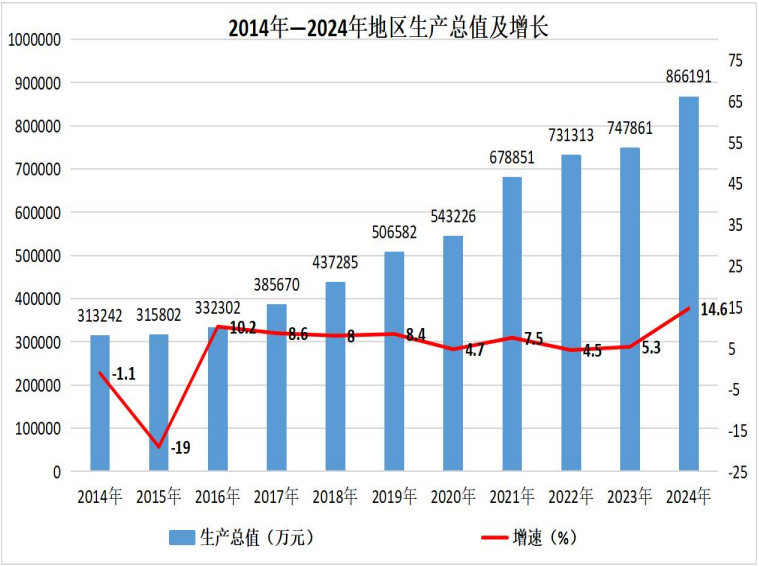

二、人口和就业

人口：2024 年全县公安户籍统计总人口 244419 人，比上年减少 38 人。其中，男性 125313 人，女性 119106 人。

2024 年全县常住人口 206729 人，其中，城镇人口 84995 人，农村人口 121734 人，城镇化率 41.11%。

表 1　年末人口数及构成

指标	2024 年年末数（万人）	比重（%）
全县户籍人口	24.44	-
其中：男性	12.53	51.27
女性	11.91	48.73
全县常住人口	20.67	-
其中：城镇	8.50	41.11
乡村	12.17	58.89

就业：2024 年全县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4183 人，比上年增加 778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2899 人，比上年增加 641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359 人，比上年减少 32

人；转移农村劳动力 2830 人，比上年减少 22 人。全民技能提升培训 396 人，比上年减少 1861 人。

三、农业

播种面积：2024 年全县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35950.82 公顷，同比下降 0.9%。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32817.81 公顷，同比增长 0.06%。在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中，谷物播种面积 27378.62 公顷，同比下降 0.42%；豆类播种面积 2226.57 公顷，同比增长 6.42%；薯类播种面积 3212.62 公顷，同比增长 0.02%。经济作物种植面积 3133.01 公顷，同比下降 1.69%，其中，油料种植面积 1381.33 公顷、同比增长 6.07%、蔬菜及食用菌种植面积 1087.81 公顷，同比下降 6.55%。

粮食产量：2024 年全县粮食总产量为 114776.14 吨，同比增加 695.80 吨，同比增长 0.61%。

表 2　主要农产品产量

单位：万吨

产品名称	2024 年产量	2023 年产量
粮食	11.48	11.41
谷物	10.17	10.13
豆类	0.40	0.38
薯类（折粮）	0.91	0.90
油料	0.21	0.19
蔬菜及食用菌	2.88	2.77
园林水果	0.40	0.47
食用坚果	0.08	0.07

畜牧业生产：2024 年肉类总产量 16772.69 吨，同比增长 19.95%，其中：猪肉产量 10236.64 吨，同比增长 14.6%，牛肉产量 2397.74 吨，同比增长 20.1%，羊肉产量 2860.62 吨，同比增长 5.7%，禽肉产量 1277.69 吨，同比增长 268.6%，禽蛋产量 3173.76 吨，同比增长 71.2%，生牛奶产量 1875.33 吨，同比下降 6.6%。

2024 年生猪出栏 131973 头，同比增长 14.1%；牛出栏 14807 头，同比增长 19.0%；羊出栏 198831 只，同比增长 1.7%；活家禽出栏 536336 只，同比增长 99.7%。全年生猪存栏 63580 头，同比增长 16.6%；牛存栏 35197 头，同比增长 8.8%；羊存栏 320136 只，同比增长 6.7%；活家禽存栏 240129 只，同比增长 9.2%。

四、工业和建筑业

规模以上工业：2024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 23.21 亿元，同比增长 1.1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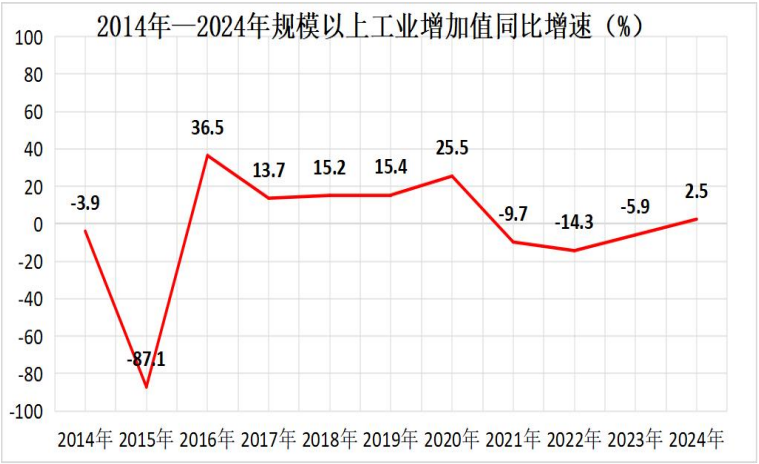

表 3　规模以上工业分行业总产值

单位：亿元、%

指　标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长
总计	23.21	22.96	1.11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6.83	7.03	-2.85
铁矿采选	6.83	7.03	-2.85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2.86	2.62	9.08
牲畜屠宰业	1.50	0	-
医药制造业	2.00	1.30	53.6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80	2.38	-24.33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17	4.53	-29.87
金属制品业	0.34	0.26	31.50
耐火材料制造	0.87	0.65	34.43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3.59	3.95	-9.01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0.24	0.24	0.10

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全年完成 29.27 亿元，同比增长 0.80 %，分行业看，黑色金属矿采选业主营业务收入完成 6.60 亿元，同比下降 8.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主营业务收入完成 7.35 亿元，同比下降

8.86%。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完成3.79亿元，同比下降25.64%。

表4　规模以上工业分行业营业收入

单位：亿元、%

指　标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长
总计	29.27	29.04	0.79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6.60	7.21	-8.44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4.58	3.98	15.08
牲畜屠宰业	1.82	0	-
医药制造业	1.69	1.09	55.05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98	2.46	-19.5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3.79	5.10	-25.64
金属制品业	0.34	0.26	30.77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7.35	8.06	-8.86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0.23	0.24	-3.40
耐火材料制造	0.88	0.64	37.5

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55580.4万元，同比增长2.5%。规上制造业增加值完成11722万元，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21.09%。全县

全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速同比下降2.97%。

表5　规模以上工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产量	同比增长（%）
铁矿石原矿	万吨	7.58	-5.13
铁矿石成品矿	万吨	104.93	21.84
混凝土	万立方米	34.62	-29.37
铁合金	万吨	1.18	-37.23
砖	亿块	0.88	-68.67

建筑业：2024年全县资质以上建筑业总产值完成9.87亿元，同比增长7.02%。其中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完成2.13亿元，同比下降55.76%。全县建筑业增加值完成1.63亿元，同比增长30.4%。

五、固定资产投资

2024年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完成61.18亿元，同比增长18.8%。其中：国有投资完成17.03亿元，同比增长61.5%，民间投资完成43.73亿元，同比增长9.6%。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完成 8.7 亿元，同比增长 23.3%；第二产业投资完成 10.71 亿元，同比增长 54.8%；第三产业投资完成 41.77 亿元，同比增长 11.4%。

工业投资中，采矿业投资完成 2 亿元，同比增长 381.4%；制造业投资完成 1.86 亿元，同比下降 10.7%。

全年房地产企业投资完成 10.07 亿元，同比下降 16.2%。房地产商品房销售面积 117792 平方米，同比下降 58.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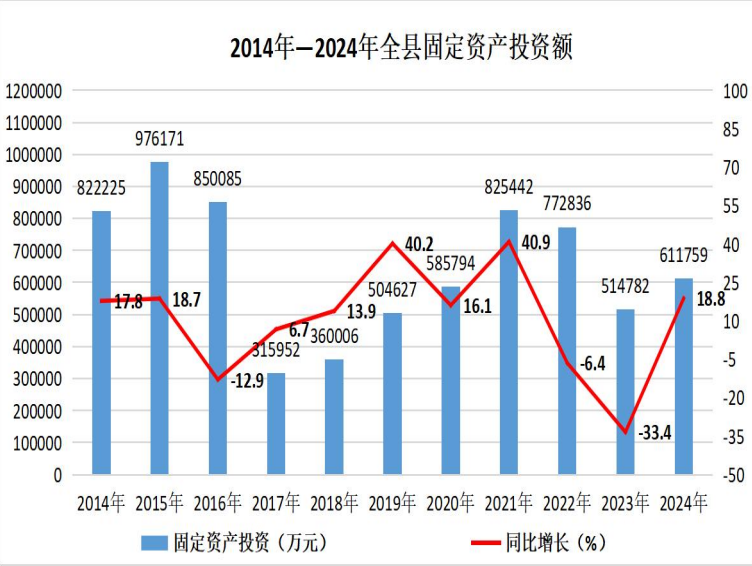

表 6　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情况

单位：亿元、%

指　标	总量	同比增长
总计	61.18	18.8
农、林、牧、渔业	9.00	25.0
采矿业	2.00	381.4
制造业	1.86	-10.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86	54.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65	201.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2.61	-11.7
房地产业	10.07	-16.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23	-68.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4	22.6
教育	2.70	196.8
卫生和社会工作	0.02	-97.9

表 7　房地产开发和销售情况

单位：亿元、平方米、%

指　标	总量	同比增长
房地产投资完成额	10.07	-16.18
其中：住宅	8.08	-23.58
房屋施工面积	1078164	8.09
其中：住宅	830875	9.12
房屋新开工面积	194014	62.31
其中：住宅	159152	88.34
房屋竣工面积	31353	-31.93
其中：住宅	30328	-10.75
商品房销售面积	117792	-58.46
其中：住宅	116888	-58.59
商品房销售额	4.44	-58.68
其中：住宅	4.37	-58.90

六、国内贸易

2024 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42.24 亿元，同比增长 5.0%。按经营地统计，城镇消费品零售额完成 21.96 亿元，同比增长 4.1%，乡村消费品零售额完成 20.28 亿元，同比增长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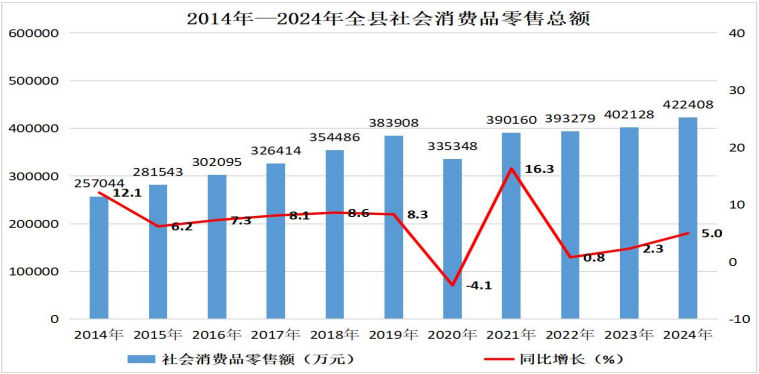

表 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情况

单位：亿元、%

指　　标	总量	比上年增长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2.24	5.0
按　地　域：城镇	21.96	4.1
乡村	20.28	6.0
按消费形态：商品零售	37.65	4.9
餐饮收入	4.59	6.3

七、能源

2024年全县用电量88896.21万千瓦时，同比增长1.63%。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1176.57万千瓦时，同比增长12.27%；第二产业用电量52999.99万千瓦时，同比下降1.02%;第三产业用电量12358.54万千瓦时，同比增长18.04%。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22361.10万千瓦时，同比下降0.22%。工业用电量51872.06万千瓦时,同比下降1.10%。

八、互联网和交通

通信及互联网：2024年邮政行业业务总量2800万元，同比下降6.67%。全县2024年末移动电话用户22.3万户，同比增长5.19%；宽带网络用户7.87万户，同比增长16.42%；固定电话户数0.22万户，同比增长4.76%。其中,移动公司移动电话用户13.4万户，同比下降1.2%；宽带网络用户3.8万户，同比增长1.5%。联通公司移动电话用户4.62万户，同比减少2.35%；固定电话户数

0.18万户，与上年持平；宽带网络用户1.80万户，同比增长0.6%。电信公司移动电话用户4.28万户，同比增长42.6%；固定电话户数0.035万户，同比增长29.6%；宽带网络用户2.27万户，同比增长33.5%。

交通：2024年全县公路通车里程1657.41公里，其中：荣乌高速公路50.24公里、国道112.31公里（国道336线53公里、国道108线59.31公里）、省道27.17公里（省道201线25.84公里、省道905线（上北泉支线）1.33公里）、农村公路1467.69公里（县道387.28公里、乡道522.16公里、村道558.26公里）。2024年末全县民用机动车保有量44382辆，同比增长6.39%。其中：本年新注册汽车1232辆，同比下降14.56%；轿车保有量34442辆，同比增长7.6%。

九、财政和金融保险

2024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7.24亿元，

同比增长 16.6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42 亿元，同比增长 19.7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3.54 亿元，同比增长 1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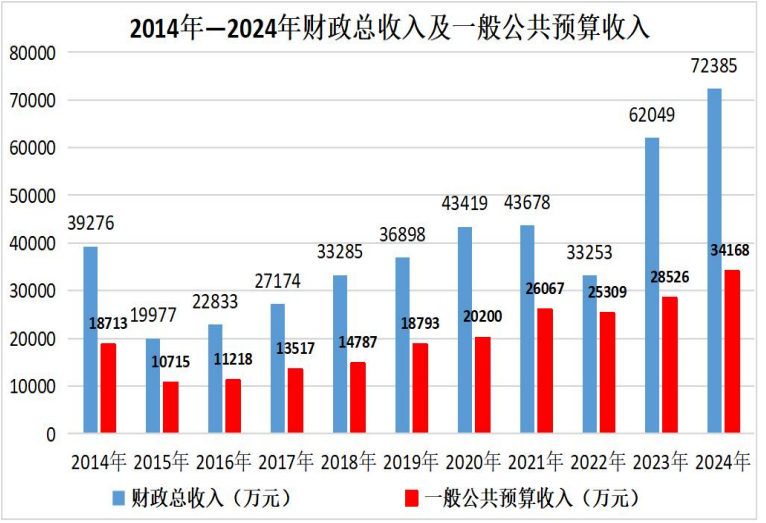

2024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95.15 亿元；其中居民储蓄存款余额 167.16 亿元。年末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90.19 亿元；其中住户贷款余额 40.71 亿元。

2024 年全县保险业机构保费收入 1.23 亿元，同比增长 6.38%。

表 9　保险业机构保费收入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保险机构	2024 年保费收入	2023 年保费收入	2024 年理赔支出
总计	12255.35	11520.70	5376.96
人保财险灵丘支公司	2247.41	2049.73	1420.22
人寿财险灵丘县支公司	1203.69	1074.00	505.86
中煤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灵丘支公司	300.70	498.29	268.27
平安财险灵丘支公司	2883.00	2526.00	1435.00
太平洋财险灵丘支公司	1332.42	926.90	651.80
人民人寿灵丘支公司	187.61	205.83	19.94
平安人寿灵丘营销服务部	36.80	53.40	34.10
太平人寿灵丘支公司	216.90	55.00	6.2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灵丘支公司	756.63	809.05	121.49
新华人寿保险灵丘支公司	252.42	209.87	5.10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灵丘支公司	71.84	54.88	197.45
山西极盛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灵丘分公司	6.98	24.25	0.00
灵丘县金帛阳光保险专属门店	35.17	23.50	9.92
太平洋人寿保险灵丘支公司	2410.00	2398.00	659.20
永安财险灵丘支公司	313.78	612.00	42.41

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人民生活：2024 年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420 元，同比增长 6.0%；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972 元，同比增长 7.4%。

社会保障：2024 年全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125815 人，比上年减少 1849 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3158 人，比上年增加 786 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80729 人，比上年减少 4421 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4880 人，比上年增加 505 人；参加失业保险 12291 人，比上年增加 2481 人；参加工伤保险 13160 人，比上年增加 232 人。

全县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救济人数 604 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每人每月 595 元，共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293 万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救济人数 19936 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每人每月 515 元，共发放农

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 8447.1 万元；全县农村特困供养对象 1567 人，共发放农村供养资金 1816.2 万元，城市特困供养对象 7 人，共发放特困供养金 8 万元。

十一、教育和文化

教育：2024 年全县共有幼儿园 49 所，小学 33 所、普通初中 7 所、普通高中 4 所、中等教育学校 3 所。幼儿园教师 558 人（公办及民办有证园）、学生 6142 人；小学教职工 1402 人、学生 14171 人；普通初中教职工 784 人、学生 9030 人；普通高中教职工 521 人、学生 5343 人；中等职业教育学校教职工 191 人、学生 2274 人。

2024 年全县参加高考人数 2510 人，二本以上达线 988 人，达线率 39.36%；参加中考人数 3236 人，中考优生人数 513 人，优生率 15.85%。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98.22%，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 99.3%，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8.17%。

文化：2024 年全县公共图书馆图书总藏量 58242 册，全年借阅 7400 人次、外借图书 16000 册。文化馆全年开展文艺培训 20 次。

十二、卫生和体育

2024 年全县年末共有卫生机构（含诊所、村卫生室）291 个，床位 1360 张；妇幼保健院 1 个；全县登记注册卫生机构卫生技术人员 1880 人,其中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 444 人,农村乡镇卫生室卫生技术人员 271 人；妇幼和疾控中心卫生技术人员共计 69 人，其中妇幼卫生技术人员 62 人。

享受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累计人数 4180 人；享受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人数 417 人。

全县共有体育馆 1 个,体育场地 713 个；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 9.6 万人；开展全民健身项目 11 个。

十三、资源和环境

2024 年全县水库蓄水量 400 万立方米。全年总用水量 4100.76 万立方米。其中，农业用水量 2745.65 万立方米，工业用水量 320.41 万立方米，生活用水量 523.72 万立方米。城镇居民每人每天用水量 0.11 立方米，农村居民每人每天用水量 0.05 立方米。

2024 年初步数据，我县优良天数 312 天。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排放量为：二氧化硫 298.35 吨，颗粒物排放 441.61 吨，氮氧化物排放 174.28 吨。

十四、城市管理

2024 年县城主次街道做到全天保洁，清扫保洁率 100%。县城配备清扫、保洁人员 435 名，清理垃圾 4.29 万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了 100%，全县拥有垃圾转运站 7 个，投入使用 7 个。

注：1.本公报部分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部分指标为抽样调查数据。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分项与合计不等的情况，所有增长或下降速度均为同口径与上年相比较。

2.本公报部分数据由相关部门提供。

3.地区生产总值、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计算。

灵丘县统计局

二〇二五年三月